

扫二维码下载电子版



Q/JLYY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JLYY0002S-2021
代替 Q/JLYY0002S-2016

保健食品 汉参牌林蛙油粉

食品企业标准备案专用章	
标准号	Q/JLYY0002S-2021
备案号	221020S-2021
有效期限	2021年04月07日至2024年04月06日
备案机关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03-18 发布

2021-03-25 实施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

保健食品 汉参牌林蛙油粉

1 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以林蛙油为原料，经挑选去杂、干热灭菌、粉碎、过筛、添加糊精、混合、分装、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的具有增强免疫力保健功能的保健食品汉参牌林蛙油粉。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应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T 2828.1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按接受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
GB 4789.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总则
GB 4789.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菌落总数测定
GB 478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大肠菌群计数
GB 478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沙门氏菌检验
GB 4789.1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金黄色葡萄球菌检验
GB 4789.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霉菌和酵母计数
GB 4806.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玻璃制品
GB 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GB 500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灰分的测定
GB 5009.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蛋白质的测定
GB/T 5009.11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
GB 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GB/T 5009.13	食品中铜的测定
GB/T 5009.17	食品中总汞及有机汞的测定
GB/T 5009.19	食品中有机氯农药多组分残留量的测定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 9683	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
GB/T 10004	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GB 1674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保健食品



GB 17405	保健食品良好生产规范
GB/T 19507	地理标志产品 吉林长白山中国林蛙油
GB 23350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
GB/T 28118	食品包装用塑料与铝箔复合膜、袋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YBB00132002	药用复合膜、袋通则
《中国药典》四部（2020版）	糊精
国家质检总局令第75号（2005）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检总局令第123号（2009）	食品标识管理规定
卫生部卫监发 第38号（1996）	保健食品标识规定

3 技术要求

3.1 原料要求

应符合以下要求和国家动植物检验检疫、生产经营许可管理等方面的规定。

- 3.1.1 林蛙油应符合 GB/T 19507 的规定。
- 3.1.2 糊精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 年版 四部的规定。
- 3.1.3 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3.2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色泽	内容物呈微黄色
滋味、气味	味微甜，气腥
状态	松散的固体粉末状，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食品企业标准备案专用章
标准号
备案号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备案机关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3.3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蛋白质, g/100g	≥25	GB 5009.5
水分, %	≤9.0	GB 5009.3
灰分, %	≤5.0	GB 5009.4
铅（以Pb计）， mg/kg	≤2.0	GB 5009.12
总砷（以As计）， mg/kg	≤1.0	GB 5009.11
总汞（以Hg计）， mg/kg	≤0.3	GB 5009.17
铜（以Cu计）， mg/kg	≤5.0	GB/T 5009.13
六六六, mg/kg	≤0.01	GB/T 5009.19
滴滴涕, mg/kg	≤0.01	GB/T 5009.19

3.4 微生物指标

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3 微生物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菌落总数, CFU/g	≤30000	GB 4789.2
大肠菌群, MPN/g	≤0.92	GB 4789.3 “MPN计数法”
霉菌和酵母, CFU/g	≤50	GB 4789.15
金黄色葡萄球菌	≤0/25g	GB 4789.10
沙门氏菌	≤0/25g	GB 4789.4

3.5 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

应符合表4的规定。

表4 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氨基酸, g/100g	≥20	附录A氨基酸含量测定方法

3.6 净含量及净含量允许负偏差指标

净含量及净含量允许负偏差指标应符合表5的规定。

表5 净含量及净含量允许负偏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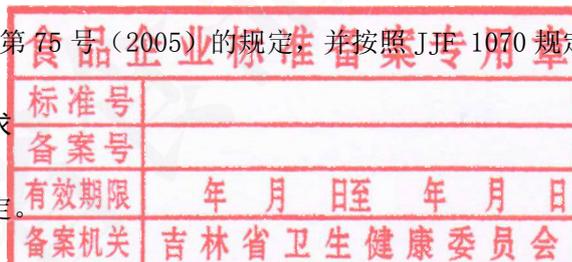
净 含 量	净含量允许负偏差%
净含量, 27g/盒	9

4 净含量

应符合国家质检总局令第75号(2005)的规定, 并按照JJF 1070规定的方法检验。

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7405 的规定。



6 检验规则

6.1 出厂检验

产品出厂需经企业检验部门逐批检验合格, 附产品合格证方能出厂。

出厂检验项目包括: 感官要求、理化指标、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标志性成分含量、净含量。

6.2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包括技术要求中的全部项目。正常生产时每半年进行一次型式检验。遇有下列情况时也应进行型式检验:

- (1) 更换设备或长期停产再恢复生产时;
- (2) 原辅料质量出现大的波动时;
- (3)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
- (4) 国家食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提出要求时。

6.3 组批

同一批投料、同一个班次、同一条生产线、同一种规格的产品为一个批次。

6.4 抽样方法和抽样数量

每批产品中随机抽取至少 20 个最小独立包装（总净含量不少于 500g），分别用作指标检验以及留样备查。

6.5 判定规则

检测结果全部合格时则判该批产品合格。

感官、净含量、理化指标等项目有2项(含2项)以上不合格时，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如有1项不合格时，可重新加倍取样复验，以复验结果为准。

如有1项微生物指标不合格时，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并不得复检。

7 标签

应符合 GB 7718、GB 28050 和国家质检总局令第 123 号（2009）的规定。

7.1 标签式样

【产品名称】汉参牌林蛙油粉

【原料】林蛙油

【辅料】糊精

【标志性成分及含量】每 100g 含：氨基酸 20g

【适宜人群】免疫力低下者

【不适宜人群】少年儿童、孕妇、乳母

【保健功能】本品经动物实验评价，具有增强免疫力的保健功能

【食用量及食用方法】每日 1 次，每次 1 袋；加入温开水，搅拌均匀，放置 5-10 分钟，待林蛙油膨胀后食用。

【规格】3g/袋

【贮藏方法】阴凉干燥处

【保质期】24 个月

【注意事项】本品不能代替药物；适宜人群外的人群不推荐食用本产品

【生产商】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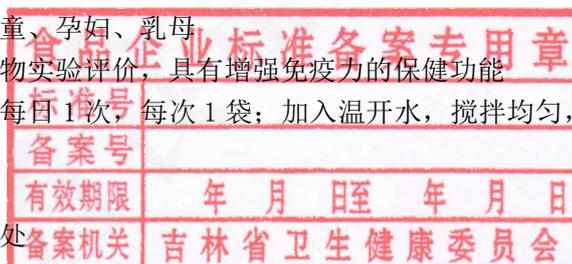
【地址】吉林省集安市经济开发区益盛汉参产业园

【生产日期】见外包装

【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SC10622058201137

【产品标准代号】Q/JLYY0002S

【联系电话】0435-6236060



8 包装

复合膜、袋应符合YBB00132002的规定。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应符合GB/T 6543的规定。）

（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GB/T 191的规定。）

9 保质期

保质期为 24 个月。

食品企业标准备案专用章	
标准号	
备案号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备案机关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氨基酸含量测定方法

A_{1.1}、原理

以正亮氨酸为外标物，异硫氰酸苯酯为柱前衍生剂，用 C₁₈ 色谱柱在柱温 38℃ 下，采用二元梯度洗脱，于 254nm 波长处同时测定 18 种氨基酸。

A_{1.2}、试剂

A1.2.1 18 种氨基酸标准品：购自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A1.2.2 PITC。

A1.2.3 乙腈：色谱纯。

A1.2.4 正亮氨酸：色谱纯。

A1.2.5 其余试剂：分析纯。

A_{1.3}、仪器

A1.3.1 高效液相色谱仪。

A1.3.2 KQ5200 型超声波清洗器。

A_{1.4}、色谱条件

A1.4.1 C₁₈ 色谱柱：5μm，250mm×4.6mm i.d.。

A1.4.2 柱温：38℃。

A1.4.3 检测波长：254nm。

A1.4.4 进样量：1~10μL。

A1.4.5 流动相 A：醋酸钠（0.1mol/L）-乙腈=93:7。

A1.4.6 流动相 B：乙腈-水= 4:1。

A1.4.7 流动相流速：1.0mL/min。

A1.4.8 线性梯度洗脱程序：见下表。

时间, min	标准号	流动相 B, %
0.0	备案号	0
13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3	备案机关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 23 会
29		35
35		40
40		100
45		100
47		0

A_{1.5}、标准溶液制备：取标准品混合溶液（18 种氨基酸的质量浓度均为 27.8mg/L）置于 2mL 离心管中，加入 0.5g/L 正亮氨酸溶液 50μL，再加入 0.1mol/L 异硫氰酸苯酯乙腈溶液 0.5mL、1mol/L 三乙胺乙腈溶液 0.5mL，混匀，室温下放置 1h 后加入 2mL 正己烷，漩涡混合器振荡 1min，静置 10min。用注射器吸取下层溶液，经 0.45μm 滤膜过滤后进样进行色谱分析。

A_{1.6}、样品溶液制备：取样品 0.7g，精密称定，加入 6mol/L 盐酸 20mL，通过氮气 10min 密闭，经 110℃ 水解 24h。取 5mL 水解液加入 2mol/L NaOH 调和至中性，加水定容至 25mL，取 1mL 按 1.5 项步骤进行衍生。

A_{1.7}、结果计算

$$X = \frac{C \times V_1 \times V_2}{V_3 \times m \times 1000 \times 1000} \times 100$$

式中：

X —样品中氨基酸含量，g/100g；

C —相当于氨基酸浓度，mg/L；

V_1 —水解体积，mL；

V_2 —定容体积，mL；

V_3 —取样体积，mL；

m —样品质量，g。

食品企业标准备案专用章	
标准号	
备案号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备案机关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